

采购项目编号：ZJDZCG-2024-002

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 估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靖边县河道库坝养护站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一、定义	13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13
三、招标文件	15
四、投标保证金	16
五、投标报价	17
六、投标文件	17
七、组织开标	18
八、资格审查	19
九、组织评标	19
十、无效投标情形	21
十一、中标	22
十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
十三、废标情形	22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24
一、符合性审查	24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25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30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DZCG-2024-002

项目名称：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219,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219,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219,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工程监理服务	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219,500.00	9,219,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
- (6) 《靖边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
- (7)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
-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监理甲级或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证书。
- 3、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负责人（总监督评估师）有效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水

- 利水电工程)或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并同时具有高级技术职称证书。
-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年度起至今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2024年至今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基本户银行资信证明);
 -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开标现场查验为主);
 - 10、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 1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12、非联合体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年10月17日至2024年10月2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4年11月07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3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特别提醒：（1）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2）CA 锁购买：①现场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②线上购买操作指南：<http://www.sobot.com/chat-web/user/chatByDocId.action?docId=829e079c5f0a4bd6a51365f5b942c676&cid=267&robotNo=1>；（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方式和“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4）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5）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靖边县河道库坝养护站

地址：靖边县党政第二办公区一号楼 30 层

联系方式：199294001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靖边县龙山路长庆路十字东南角五楼

联系方式：183298447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春雷

电话：18329844799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6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靖边县河道库坝养护站
2	采购代理机构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靖边县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
5	项目编号	ZJDZCG-2024-002
6	标段名称	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
7	标段编号	ZJDZCG-2024-002
8	采购内容及要求	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p> <p>2、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监理甲级或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证书。</p> <p>3、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负责人（总监督评估师）有效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水利水电工程）或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并同时具有高级技术职称证书。</p> <p>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年度起至今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2024 年至今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基本户银行资信证明）；</p> <p>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9、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开标现场查验为主）；</p> <p>10、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p> <p>1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p> <p>12、非联合体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10	服务期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生效开始，至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合格止。
11	投标文件数量和提交截止时间	<p>纸质文件数量：投标文件正本<u>壹</u>份，副本<u>贰</u>份；（胶装，不得有活动页）；</p> <p>电子文件数量：电子投标文件<u>壹</u>份，后缀为（*.SXSTF）；</p> <p>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7日09时30分00秒</p> <p>注：1. 中标单位中标后将纸质文件邮寄至代理公司。</p> <p>2. 电子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提交，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p>
12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p>开启时间：2024年11月07日09时30分（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启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3室</p>
13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个日历日
14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收
15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投标人可自行安排勘察现场，由此产生的费用、不良后果、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提出的无效。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p>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p>注意事项：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后缀为（*.SXSCF），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SXST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p>
18	投标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p> <p>注：需在网上传《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上已上报后的网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构</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成及格式》，自主上报信用承诺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
1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20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后缀为“*.SXST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须逐页进行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以所发布的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为准，签章是指签字和盖章，即在当事人的签字上加盖印章。 注： 未作格式要求的除外，擅自修改签字盖章指定格式将否决投标。
2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2.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3.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22	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最高限价为： 玖佰贰拾壹万玖仟伍佰元整（¥9219500.00 元） 注：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者将被否决投标。
23	评审办法及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评审因素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
24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人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10 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 确定中标人后，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26	不见面开标说明	<p>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投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p>1. 开标当日，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p> <p>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p> <p>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p> <p>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p> <p>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p> <p>2. 投标人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投标人进行在线澄清，请各投标人提前熟悉有关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以便在需要评标委员会询标时第一时间进行答复，如拒不对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有关澄清答复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请各投标人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p>3.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p> <p>注：系统默认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p> <p>5.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p> <p>（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p> <p>6. 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p>
27	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	<p>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 号）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1。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事项如下：</p> <p>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p> <p>注：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p> <p>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要</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自主上报信用承诺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p>
28	特别提示	<p>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提前熟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手册”、“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p> <p>2. 关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缀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p> <p>3.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方法，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p>
29	关于中小企业执行的优惠政策说明	<p>□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p> <p>☑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对小微企业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如下：</p> <p>1. 对被认定为小微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则投标报价按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30	支持中小企业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本标段属性: 其他未列明行业																																																
31	合同价款形式	本采购项目签订固定总价合同。																																																
32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识及提交说明	密封: 正本和副本一同密封在一个封袋中, 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标识: 纸质投标文件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投标文件 纸质文件的提交方式: 采用邮寄方式或直接送达的方式。 注: 中标单位中标后将纸质文件邮寄至代理公司																																																
33	政采贷业务	<p>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 扎实落实国务院</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h3>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序号</th> <th>银行名称</th> <th>产品名称</th> <th>贷款额度</th> <th>贷款期限</th> <th>贷款利率</th> <th>办理时效</th> <th>联系人</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长安银行</td> <td>政采贷</td> <td>1000万元</td> <td>1-3年</td> <td>3.45%</td> <td>72小时</td> <td>魏众 15109123951</td> </tr> <tr> <td>2</td> <td>中信银行</td> <td>政采E贷</td> <td>1000万元</td> <td>1-3年</td> <td>3.45%起</td> <td>24小时</td> <td>李靖 15509125117</td> </tr> <tr> <td>3</td> <td>光大银行</td> <td>政采贷</td> <td>1000万元</td> <td>1-3年</td> <td>3.45%</td> <td>72小时</td> <td>刘波 18809125468</td> </tr> <tr> <td>4</td> <td>交通银行</td> <td>秦政贷</td> <td>1000万元</td> <td>1年</td> <td>3.45%</td> <td>24小时</td> <td>张飞 15291296886</td> </tr> <tr> <td>5</td> <td>中国银行</td> <td>政采贷</td> <td>1000万元</td> <td>1-3年</td> <td>3.45%</td> <td>72小时</td> <td>李浩 18691230007</td> </tr> </tbody> </table> <p>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 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 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p> <p>(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 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p>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焯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 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34	其他	招标文件与媒体发布的采购公告不一致时，以采购公告为准；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总则

一、定义

- (一) 采购人：靖边县河道库坝养护站
- (二) 监管部门：靖边县财政局
- (三)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四) 投标人：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一)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二) 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如果认为招标文件中涉及的采购需求（包括投标人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设置、采购内容和要求、合同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人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4、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

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靖边县财政局提出投诉。

5、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并将提出投诉的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8、质疑函递交：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329844799

递交地址：靖边县龙山路长庆路十字东南角五楼

9、投诉书递交：

监督机构：靖边县财政局

（三）关于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2、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投标人未如实填报《书面声明函》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四）执行优惠政策

对于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

9号。

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见招标公告。

(五) 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六) 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焜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七) 投标人的投标费用自理

三、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 投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如本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招标文件，投标人应按新版招标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原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失效。

投标文件中（含封皮）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三)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1、采购代理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4、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省级公告·> 更正公告】；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四)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投标保证金

(一)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2、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的，保证金会退回原项目投标投标人账户，投标人需按照新的招标文件要求重新交纳保证金。

(二)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如有）

1、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项目废标或终止的，投标保证金自废标或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原交纳路径退还保证金。

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 (1)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的；
 - (2)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3)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5) 交纳保证金后，无故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
 - (6)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投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五、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还需包含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等，投入的机械设备应包含燃油费、维修保养、配件更换及车辆保险费用等一切有关的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二)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三)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五)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六、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式样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

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 电话：0912-3515031

（二）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的同时提供与新版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5、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七、组织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必须按时签到。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三）开标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不见面开标会议中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四）开标会议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记录，参加开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五）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

要回避情形的，应在不见面开标会议中及时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六)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七)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八、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由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九、组织评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5、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7、配合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9、编写评标报告。

(三) 组建评标委员会

1、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

2、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专家授权函。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3、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四) 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五) 评标程序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最后的打分，最后按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应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告知有关投标人未通过审查的原因，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2、投标文件的澄清

(1) 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投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

(3)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方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3、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和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合同包，其投标人只能是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为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9 条款的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如果声明函有明显书写错误，可以要求投标人在线澄清。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投标（响应）无效。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合同包，评标委员会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9 条款的规定，对被认定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政策。如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或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投标人不可以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4、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编写评标报告

（1）评标委员会应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除出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四种情况之一的以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出现上述情形的处理方法：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后，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区财政局。

十、无效投标情形

（一）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6、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7、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8、为本采购项目前期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二）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十一、中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中标公告。）

(三)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四)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五)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十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二) 中标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 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五) 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六) 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七)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投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投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三、废标情形

(一)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市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

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废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	投标文件中（含封皮）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未作要求的除外）； （3）资格证明文件； （4）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响应方案。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货物/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的各项要求。
9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表2 评审分值结构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2.1	投标报价 (10分)	10	<p>本次招标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权值×100；注：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对小微企业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被认定为小微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则投标报价按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	技术部分 (50分)	5	<p>监督评估大纲的完整性和合理性:大纲编制内容完善、分析合理，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有 1 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5 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5	对招标项目关键点、难点的理解及监理对策:理解全面、对策可行,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有1处扣1分,每项最多扣5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	项目负责人的简历、专业技术资格: 1. 项目负责人(总监督评估师)在满足资格条件的基础上,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移民)证书得5分;2. 在满足资格条件的前提下,项目负责人(总监督评估师)每具有1项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或综合监理业绩(担任总监职务)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项目负责人业绩与企业业绩可重复计分
		10	其他主要专业负责人: (1) 地质专业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地质)资格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2) 水工专业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资格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3) 造价专业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4) 城乡规划专业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5) 交通专业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5	服务质量体系:体系健全、措施得当,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有1处扣1分,每项最多扣5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

			<p>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10	<p>质量、安全、进度、资金监督、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的程序和措施：程序规范、措施得当，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有1处扣1分，每项最多扣10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5	<p>设施设备配置：设施设备配置合理、满足项目需要，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有1处扣1分，每项最多扣5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2.3	商务部分 (40分)	10	<p>企业荣誉：1. 投标人承接的水利水电类项目获得过国家级奖项，每个奖项得3分；获得省部级奖项，每个奖项得2分。同一项目获奖，奖项由高到低依次进行得分累加，总分不超过5分； 2. 投标人承接的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综合监理项目，连续3年取得省级移民主管部门组织的年度考核优秀的，得5分，需提供荣誉证书或表彰文件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p>

		10	<p>企业财务状况:1. 连续三年盈利得 5 分，其中两年盈利得 3 分，其中一年盈利得 1 分，不盈利得 0 分；</p> <p>2. 连续三年（2021 年-2023 年）获得 A 级纳税人的得 5 分，两年获得 A 级纳税人的得 2 分，一年年获得 A 级纳税人的得 1 分，未获得不得分。</p>
		10	<p>投标人资质:1. 具有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 级，得 3 分；</p> <p>2. 具有有效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综合资信）得 4 分；</p> <p>3.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每缺少一个减 1 分。</p>
		10	<p>投标人的相关工作业绩:1. 近 10 年内（已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已完成单个项目生产安置人口不少于 800 人的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或综合监理工作，每提供 1 个合同业绩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需提供上级主管部门出具的移民安置竣工验收证明文件）</p> <p>2. 近 10 年内正在承担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单个项目生产安置人口不少于 800 人的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或综合监理工作，每提供 1 个合同业绩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p> <p>注：1、2 项业绩不得重复计分。以合同文件为准，合同文件中无法提现人数规模的，需另提供业主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或相关验收证明文件。</p>

注：

1.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 特殊情况处理：

A. 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该分项得零分，零报价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B.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

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C.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评标委员会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实施方案、移民安置进度、移民安置质量、移民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核查安置人数，督促检查移民搬迁安置方案的组织及落实情况，对农村移民安置、专业项目处理、库底清理，以及移民安置满意度调查、移民生活水平恢复等进行全过程监督评估，编制监督评估工作大纲和细则、提交移民安置实施情况和移民生活水平恢复情况监督评估报告、监督评估月报等，参与专项设施工程验收及水库工程阶段性验收及竣工验收，参与基础设施、交通、电力、通信与广电、文物古迹保护等专业项目的监督管理。具体监督评估服务要求及成果要求按照水利部《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规程》（SL716-2015）执行。

二、技术要求

2.1 项目简介

（1）初设实物调查成果

蒋家窑则水库工程建设征地涉及 2 个市 3 个县 6 个乡镇 19 个行政村，建设征地总面积 20938.24 亩。枢纽工程建设区占地 733.85 亩（永久征收土地 403.93 亩，临时用地 329.92 亩），水库淹没影响区占地 20204.39 亩。涉及搬迁人口 1 户 3 人，拆迁各类房屋面积 519.94 m²，涉及各类零星树木 483149 株，村组机耕路 11.1km，养殖合作社 4 处，抽水站 1 座。涉及专业项目包括：三级公路 1.68km，四级公路 1.74km；通讯线路 22.5km，其中联通通讯线路 1.8km，移动通讯线路 6.8km，广电网络线路 3.8km，电信通讯线路 10.1km；输变电设施 10kV 线路 1.82km；输油管道 2.6km，输气管道 17.63km。工程建设不压覆矿产资源，水库淹没涉及 3 处（8 个点）文物古迹的建设控制地带。

（2）农村移民安置总体规划

本工程搬迁安置 3 人，推算至规划水平年 2024 年仍为 3 人，采取自谋出路的安置方式；涉及生产安置人口 774 人，推算至规划水平年为 776 人，采取自谋职业的安置方式。村组集体机耕路、养殖合作社、抽水站等设施对其进行货币化补偿。

（3）专业项目处理

①公路交通设施

长城村至李家峁村道路大桥需对桥墩及桥头锥坡进行加固处理；修建跨河大桥 8 座，抬高改建通村道路 1.438km。

②通讯、输变电设施

按照“原功能、原标准”的原则，通讯设施包括电信、联通、移动、广电网络的通讯光缆，采取在库周改建，沿复建的公路桥布设，需恢复杆路 32.08km；10kV 输电线路需恢复 3.14km。

③输油、气管道工程

①中国石油长庆油田分公司靖惠输油管线：需改线复建 4.5km 和拦油坝 1 座。

②长庆第六采气厂输气管道：水库占压管道采取水平定向钻的方式恢复原功能，共计 20 处穿越点，长度 18.05km。

④文物古迹

根据陕西省文物局有关意见、《基本建设项目考古调查、勘探协议书》（陕古调·勘[2023]08 号）、《文物专题设计合同》，计列文物古迹勘探保护费。

2.2 监督评估的主要内容

为确保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计划顺利实施，实现妥善安置移民的目的，根据相关政策的要求，本项目应对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的实施进行全过程监督评估。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规程》（SL716-2015），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的主要工作如下：

- （1）农村移民安置；
- （2）专业项目处理；
- （3）库底清理；
- （4）移民资金拨付和使用；
- （5）移民安置实施管理；
- （6）移民安置满意度调查；
- （7）移民生活水平恢复情况；
- （8）移民安置年度计划；
- （9）移民安置质量；

- (10) 招投标制和建设监理制在移民安置相关项目中的执行情况；
- (11) 移民信访申诉及处理情况；
- (12) 参与专业项目的验收工作；
- (13) 移民补偿金的拨付及使用；
- (14) 对脆弱群体的支持；
- (15) 对影响劳动力的就业安排；
- (16) 移民安置相关政策规定的执行情况；
- (17) 移民在实施期间的参与情况等；
- (18) 人员配备、培训、工作时间表和各级移民机构运行情况。

2.3 监督评估的要求

- (1) 监督评估机构应坚持“公开、公正、科学、透明、独立”的工作方式。
- (2) 监督评估活动是以设计机构和移民实施机构提供的调查数据为基础进行的。
- (3) 评估工作在全面调查了解的基础上，采取抽样调查与快速评估相结合的方法。
- (4) 典型样本的选择要具有代表性的（移民户/村/集镇）。
- (5) 监督评估报告应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2.4 验收内容及标准

2.4.1 导(截)流阶段移民安置验收内容和标准

1 农村移民安置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移民宅基地已全部分配到户。
- (2) 移民已完成搬迁。
- (3) 住房建设基本完成。
- (4) 安置点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基本满足移民日常生活需要。
- (5) 移民个人补偿费已按进度兑付。
- (6) 土地补偿补助费和集体财产补偿费已按进度兑付。
- (7) 移民安置点已通过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2 专业设施迁建或者复建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对专项设施的影响已得到妥善处理。
- (2)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已按计划建设。
- (3)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资金已按进度兑付。

3 水库库底清理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水库库底清理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和相关技术要求 完成。
- (2) 卫生清理、有毒有害固体废弃物等清理已通过相关部门 验收。
- (3) 水库库底清理资金已按规定兑付给有关单位和个人。

4 移民资金使用管理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移民资金已按进度拨付到位。
- (2) 批准的补偿标准和投资概算得到严格执行。
- (3) 移民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并得到认真执行。

5 移民档案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移民档案管理制度已建立，并得到认真执行。
- (2) 应归档的文件材料已完成阶段性收集、整理工作。

2.4.2 蓄水阶段移民安置验收内容和标准

1 农村移民安置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移民已完成搬迁。
- (2) 住房建设已完成。
- (3) 安置点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和学校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建设完成。

- (4) 生产用地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确定的标准划拨到 村组。
- (5) 生产开发措施正在有序落实。
- (6) 移民个人补偿费已全部兑付到户。
- (7) 土地补偿补助费和集体财产补偿费已按进度兑付村组。
- (8) 移民安置点已通过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2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完成。
- (2) 专项设施功能已恢复。
- (3) 对库周专项设施的影响已得到妥善处理。
- (4)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资金已拨付到位。

3 防护工程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防护工程按计划建设。

(2) 防护工程建设资金按进度拨付到位。

4 水库库底清理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1) 水库库底清理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和相关技术要求完成。

(2) 卫生清理、有毒有害固体废弃物等清理已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3) 经批准缓期拆除的桥梁等设施，安全措施已落实。

(4) 水库库底清理资金已到位，并按规定支付给有关单位和个人。

5 移民资金使用管理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1) 移民资金已按进度拨付到位。

(2) 批准的补偿标准和投资概算得到严格执行。

(3) 移民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并得到认真执行。

6 移民档案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1) 移民档案管理制度已建立健全，并得到认真执行。

(2) 应归档的文件材料已完成阶段性收集、整理工作。

2.4.3 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内容和标准

1 农村移民安置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1) 移民全部完成搬迁。

(2) 住房建设已完成。

(3) 安置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建设完成。

(4) 移民生产安置措施已落实，生产用地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确定的标准分配到户，生产开发措施正在有序落实。

(5) 移民个人补偿费已全部兑付到户。

(6) 土地补偿补助费和村集体财产补偿费已全部兑付村组。

(7) 移民安置点已通过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2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1)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完成，并通过行业主管部门验收。

(2) 专项设施功能已恢复。

(3)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资金已全部到位。

- (4) 专项设施迁建或者复建工程已按规定完成移交。
- 3 防护工程建设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防护工程建设已按设计完成。
 - (2) 防护工程建设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
 - (3) 防护工程已按规定通过验收。
 - (4) 防护工程运行管理责任主体和运行管理费已落实。
- 4 水库库底清理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水库库底清理已按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完成。
 - (2) 卫生清理、有毒有害固体废弃物等清理已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 (3) 水库库底清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按规定支付给有关单位和个人。
- 5 移民资金使用管理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移民资金已拨付到位。
 - (2) 批准的补偿标准和投资概算得到严格执行。
 - (3) 移民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并得到较好执行。
 - (4) 移民资金财务决算已编制完成，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已通过政府审计。
 - (5) 移民资金审计、稽察和阶段性验收提出的问题已整改。
- 6 移民档案管理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移民档案管理制度健全，并得到认真执行。
 - (2) 移民档案资料已按有关规定收集、整理、归档。
 - (3) 移民档案资料真实、完整、准确、系统。
- 7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落实情况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已按规定完成核定登记工作。
 - (2)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已开始兑现。
- 8 建设用地手续办理验收合格应达到下列标准：
 - (1) 工程建设区和水库淹没区的建设用地手续已按规定办理。
 - (2) 移民安置区建设用地手续已按规定办理。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一、实施条件

(一)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生效开始，至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合格止。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即中标价，报价包含完成本次投标项目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二) 货币单位：人民币

(三) 付款方式：

监督评估费用支付分为首付款、重要工作年份、次要工作年份和尾款。按下列方式，在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供资料及有效票据的 30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1. 首次付款：监督评估项目部成立后，甲方支付首次付款，金额为合同总费用的 30%。

2. 按进度情况完成支付（双方在合同谈判时具体约定）。

3. 尾款为合同总费用的 5%，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一次性支付。

四、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或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五、争议解决

若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中标人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壹份。

3.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

政 府 采 购 合 同(范 本)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

采 购 人：_____

供 应 商：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1、合同内容及金额：即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具体内容及其成交总金额。

2、服务内容：

3、服务日期：采购人指定地点

4、自合同签订生效开始，至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合格止。

5、服务地点：

6、付款方式：

7、质量保障：

6.1 成交人须自行组织货源，不得转包、分包。为了确保服务质量，成交人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6.2 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渠道正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谈判要求。

6.3 整个服务过程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确保服务质量合格。

6.4 整个服务期按国家建设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7、确因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造成服务工期延误，由成交人会同采购人协商解决。

8、验收：

8.1 验收内容：谈判文件和合同中约定的发包范围全部内容提要。

8.2 验收标准：依据国家验收标准及行业标准，谈判文件及合同进行验收。

8.3 验收组织：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实施，采购中心出具验收证明书、服务方等相关部门和人员参加。

9、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体育运动中心提请诉讼。

10、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11、安全责任：成交供应商在整个供货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企业自行全部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12、合同一经签订后，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13、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14、合同正本一式 6 份，采购人、成交供应商、谈判组织机构、采购股各执一份，结算时 2 份。

15、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甲 方	乙 方
（盖章）	中标供应商全称 （盖章）
法人：	法人：
被授权人：	被授权人：
电话：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具体项目，充实细化。

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注释：

1. 本章分为六部分，是为方便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设计。第一、二、三、四、五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填报。

2. 第六部分投标响应方案部分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采购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做出变动。

采购项目编号：ZJDZCG-2024-002

(正/副本)

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工程移民监督评估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 (公司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监理甲级或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证书。
 - 3、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负责人（总监督评估师）有效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水利水电工程）或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并同时具有高级技术职称证书。
 -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年度起至今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2024 年至今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基本户银行资信证明）；
 -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开标现场查验为主）；
 - 10、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 1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2、非联合体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合同包__）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合同包__）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2.1 投标函

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签字代表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投标单位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产品、全面技术和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开标一览表壹份及资格证明文件壹套。

4、我方所附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为：____（小写金额）（即：大写金额）

；

5、我方已仔细阅读并完全理解招标文件内容，同意放弃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方同意提供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并为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天。

8、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邮 编：_____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2.2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 (公司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小写金额: _____元 大写金额: _____元
服务期	
投标声明	

注：为方便开标唱标，开标一览表除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装订外，另制作一份单独封装在一个信封中，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法人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_____

投 标 人 公 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分项报价

格式自拟

法人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_____

投 标 人 公 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3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V

致：中建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4 技术/服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的指标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2.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2.5.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				
企业法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签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2.5.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采购人)				
被授权项目与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

注：后附授权委托人近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五险一金一项即可）。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格式自拟)

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后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做为评审依据。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职称	资格证书种类	工作年限	岗位情况

- 注：1. “岗位情况”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是在岗、返聘还是外聘。
 2.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3. 投标人应书面承诺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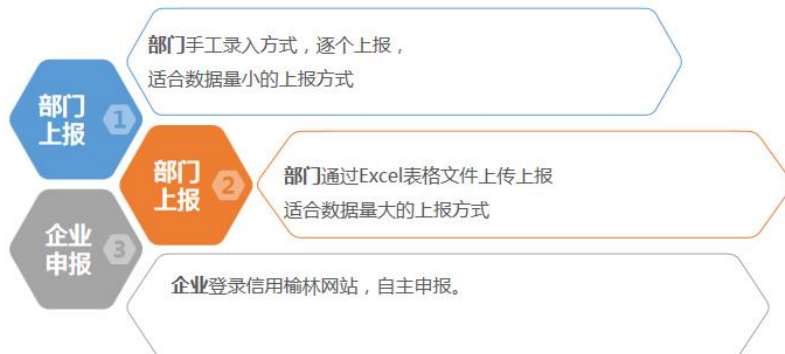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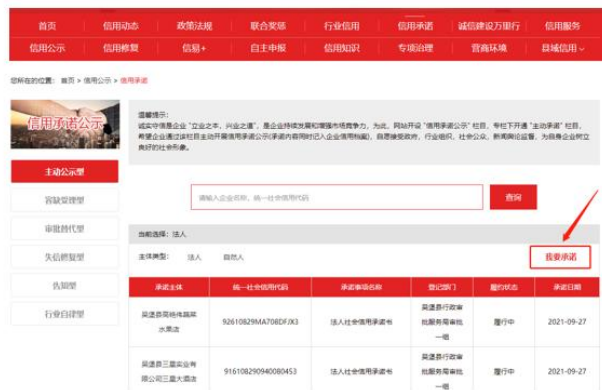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 (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 (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 > 违诺责任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承诺事由: 某xxx项目投标保证金

备注: 请输入备注

*受理部门: 选择

*受理部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1080001608208X7

承诺书附件: 上传附件

支持格式: jpg, png格式文件, jpg, png文件大小不超过10M, pdf文件大小不超过20M

提交申请 重置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完成上报
-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信用承诺

主动上报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期限	承诺日期	状态	操作
西安维利和通康科技有限公司	横木港楚辰生态综合体项目建设项目	1年	2021-09-27	已履约	查看

1

资料认证
修改密码
异议申请
信用报告
信用修复
信用承诺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